

附件 2-1

财政支出重点评价工作底稿

共 1 页 第 1 页

第 号

被评价单位名称： 丰润博物馆

被评价项目名称： 唐山市丰润区文化艺术展示工程（2024）

情况摘要：

本年度博物馆预算安排的专项债券项目 1 个，为唐山市丰润区文化艺术展示工程费用，专项债券预算资金 348.267698 万元。唐山市丰润区文化艺术展示工程费用，绩效目标是完善社会公共文化体系，满足文物安全保管与安全展示的公共服务需求，促进丰润区文化事业发展，对当地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起到推动的作用，提高城市综合竞争力。

附件：

附件： 0 张

被评价单位意见及签章：

经办人： 陈小剑

负责人： 赵宝利

日期： 2025 年 2 月 14 日

工作组制单人： 日期： 工作组复核人： 日期：

备注：被评价单位签署意见时，应当对工作底稿摘录的事项是否属实进行认定，如属实，签“情况属实”；如有不同意见，应说明理由，并附相关证明材料。